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 海外監管公告

## 董事會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 13.10B 條而作出。

2016 年 8 月 30 日，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在馬鋼辦公樓召開，會議應到董事 7 名，實到董事 7 名。會議由董事長丁毅先生主持，審議通過如下決議：

一、批准 2016 年二季度存貨跌價準備變動的議案。

批准轉銷已計提的庫存原材料、在產品、產成品跌價準備人民幣 47,035.14 萬元；

批准計提庫存原材料、在產品、產成品跌價準備人民幣 15,074.13 萬元。

二、批准公司 2016 年未經審計半年度財務報告、半年度報告全文及摘要。

上述議案表決情況為：同意 7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6 年 8 月 30 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丁毅、錢海帆

非執行董事：蘇世懷、任天寶

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同洲、楊亞達、劉芳端